



与春风相拥的回忆

王越

又是一年春天，我陪母亲去公园踏青。公园里满是趁着春风放风筝的人，望着那漫天飞舞的风筝，我的思绪不由自主地飘回到儿时。

小时候，我家住在火山脚下。向北望去，几座火山肩并肩绵延，组成了壮观的火山群。父亲常笑称，那是我家的后花园。于是，每个周末，或是傍晚放学后，爬山成了我家的固定活动。

北方的春天，风总是带着些不羁，正是放风筝的好时节。那时我们有个当时常见的三角形风筝，蓝色的底子像清澈的天空，几道黄色条纹仿若阳光的痕迹。还记得买风筝时，父亲认真地说：“买风筝得选轻巧的，骨架要结实，这样风筝才能飞起来。”

第一次放风筝，父亲选了处背风的缓坡。弟弟兴奋地打开风筝，我和母亲帮忙组装。父亲紧握线轴逆风奔跑，身影矫健，母亲在一旁托举着风筝。在他们的默契配合下，风筝摇摇晃晃地飞了起来。那一刻，我和弟弟兴奋得手舞足蹈，欢呼声在风中飘荡。

因我和弟弟对放风筝一窍不通，父亲便握着轴线，耐心地教我们掌控方向，示范着如何收放线，风筝在他的手中越飞越高，好似要冲破云层。夕阳西下，天空被染成金红，风筝宛如灵动飞鸟，与晚霞相映成趣。

后来，我和弟弟在父亲的指导下学会了放风筝。我第一次接过线轴时，感受到风筝线在掌心颤动，似乎在与我对

话。在我的操控下，风筝时而俯冲，时而盘旋，每次精彩的变化，都引得我们欢呼。

当然，意外也常发生——当风筝调皮地挂在树上时，一家人便手忙脚乱：我焦急跳跃伸手去够，弟弟在一旁呼喊，父母则弯腰找树枝木棍解救风筝，模样让山风都忍俊不禁。

有一次，父亲望着高飞的风筝感慨：“小时候，我们自己用竹篾和报纸做风筝，虽简陋，可飞起来一样开心。”母亲接着说：“现在的风筝漂亮、质量好，但重要的是，我们一家人一起放。”那时，我便觉得父母就像风筝线，紧紧牵绊并稳稳托举着我和弟弟。

幸福的时光总是短暂的。上初中后，学业压力大，我和弟弟被繁多的书本作业包围，没时间爬山了。高中毕业后，我们举家搬迁到另一个城市，离开了火山，曾经一起爬山、放风筝的日子成了遥远的梦。

几年后，命运给了我们沉重一击，父亲因病离世。父亲过世后的春天，我带母亲来公园踏青，看到许多人都在放风筝，如今的风筝已经各式各样：燕子灵动、金鱼活泼、蜈蚣蜿蜒、巨龙腾飞……我对母亲说：“咱也放个风筝吧。”母亲虽犹豫，但还是笑着答应了。巧合的是，我买到了和幼时一样造型、一样蓝黄搭配的风筝。此时母亲已跑不动，我独自操控线轴，放飞了风筝。母亲在一旁静静看着，脸上露出温柔的笑容。

此时，时光仿佛流转，母亲成了幼时等待风筝高飞的我，我成了年轻时托举风筝的她。风筝越飞越高，在广阔的天空中，我仿佛看到父亲带着憨厚的笑容，为我竖起了大拇指。

回家路上，我紧紧握着风筝，如同握住珍贵的亲情回忆。我想，明年春天，我还要带母亲来放风筝，让这份关于风筝的记忆，伴着对父亲的思念，一直延续下去，永不落幕。



抽旱烟的姥爷

周俊芳

突然很想姥爷，一位爱抽旱烟的老人。

姥爷的旱烟是自己种的。在自留地的地垄上，种上几棵，就够一年。姥爷是种地的能手，他会种瓜果；过年过节时，他炸的麻花油食能堆半个屋子。这些食物除了供一家人吃，姥爷还会挨家去给亲戚们送。等我的姨姨们结婚了，姥爷会烤了“蹦蹦”、蒸了馍馍，赶上毛驴车给女儿们去送。等他上了50岁，开始时兴骑自行车，为了学骑车，他不知摔了多少跤，就是为了方便逢年过节去给女儿们送东西。

旱烟锅子是姥爷的必备，走哪带哪，不离半步。烟袋很寻常，挂着半旧的袋子。母亲想给他换个新的，姥爷不肯：“能用就行，费那些闲工夫。”他的烟管磨得黑亮，烟头上黄铜的锅子渍了老油，姥爷爱用块细布子去擦，不疾不徐地，用手轻轻搓。一群人唠嗑，姥爷极少插话，偶尔蹦出一句，说完继续擦，仿佛那是个消磨时光的物件。等烟嘴现出黄亮的颜色，他站起来拍拍裤脚的土：“好吧，说那些个闲话。”头也不回地径自走了。姥爷不是闲话的中心，但他的话足够让讲闲话的人失去兴致，大家便随他各自散去。

姥爷不太讲究穿戴，但也不邋遢。他长着稀疏的胡须，花白的头发，眼睛很有神，走起路来“嗵嗵嗵”很有劲。姥爷下地回来，总会用掸子在身上拍打一番，那是把几根布条

子辫成“麻花辫”、几十条“麻花辫”捆在一起做成的掸子，一尺多长，抡起来很有劲儿，一不留神就会抽疼裸露的皮肤。姥爷在院心像耍杂技一般，上下前后抡掸子，末了便会向我们招手：“弄得跟个泥猴，过来掸掸！”我就等着姥爷发话，他总是言简意赅，绝不愿多讲一个字。姥爷给我掸土很舒服，不会抽疼。掸三五下，听他说：“好了，吃饭去！”我便雀跃着奔向厨房。

姥姥是小脚，走路很小心，见我风一样冲进来，她赶紧叫着：“去门口等，别烫着！”一边去灶边拨弄。没一会儿，几个烤熟的红薯、几个烤焦的青核桃便端了出来。这是姥爷下地回来时带的，姥姥第一时间把它们放进炉灰里烤，等吃完饭，我的美食时刻便开始了。青核桃的记忆最深，烤过后要用鞋底搓几下，将青涩的皮搓掉，再拿到房檐下的青石上砸开，剥出白白的果肉时，还冒着热气呢，那叫一个香甜。姥爷便蹲在檐下抽着旱烟，看着我美美地吃。

其实，在外人眼中，姥爷可不是个和蔼的人。年轻时，他爱发少爷脾气，因姥姥长他几岁，两人冲突不断。等大舅出生时，姥爷还不及弱冠，孩子心性，非要让大舅叫他“叔叔”。

我能记起来的，是姥爷对姥姥很好。天刚蒙蒙亮，一睁开眼，他就在炉子上烧开水，

认识母亲

宋瑞霞

我以前总认为我并不认识母亲。

那是因为，我一直觉得，我是家中三个孩子中最不值得爱的一个。

我没有姐姐的聪慧与美丽，惹人怜爱，又不像哥哥，是全家唯一的男孩。我脾气倔强又爱猜疑，实实在在是这个家里多余的一个。但是，我又很希望母亲爱我，我希望她能对我说：“你是个很好的孩子。”然而，母亲一向是个沉默的妇人。从我有记忆开始，我总是跟在外婆身旁，母亲好像从来也没抱过我。她总是在忙碌着，远远地对我微笑着，我似乎从来没有靠近过她。

长大了以后，有时候觉得不甘心，我也会撒娇似的赖在母亲身边，希望她能回过身来，给我一句轻声地问候，或是一个甜甜的吻。可是，无论我怎么缠绕着她，暗示她，甚至嬉皮笑脸地央求她，母亲却从不给我任何热烈的回应，她总会说：“别闹，这么大的人了，也不怕别人看了笑话！”

每次，我都是安静地离开她，安静地退回到我自己的角落里去，心中总会有一种熟悉的不安与埋怨，久久不能消逝。

直到姐姐婚后生了个男孩，与我们住在一起，学着怎样照料小婴儿。有一天，母亲给小外甥戴了一顶遮风的软帽，粉红的帽檐上缀着细小的花朵，衬得小外甥像一朵粉红的桃花。母亲忽然笑出声音来：“二瑞，快来看！这小家伙和你小时候简直一模一样啊！”说完了，她就把那香香的、软软的小婴儿抱进怀里，狠狠地亲了好几下。

我站在房门口，心里像挨了重重的一击，一时之间，又悲又喜。

我那么渴望的疼爱，我一直在索求却一直没能得到的疼爱，原来，母亲在一开始就给了我啊！可是，为什么要在这么多年之后，才让我知道，才让我明白呢？

一串冰凉的液体落到了我的嘴里，五味俱全，但甜还是占据了我的整个心——原来，母亲一直都是深爱着我的。

冲一颗鸡蛋，泡几片切开的馍片。那时候，晋南农村通常吃两顿饭，早饭要到10点左右，下地回来才吃。而姥爷一天不落，早早给自己做一碗，给姥姥做一碗。姥姥吃完才下炕去忙活，姥爷则下地干活。

姥姥在院子里忙，她的脚发出“咚咚”的声响，扫院子的声音、开鸡窝的声音、织布的“吱呀”声，都仿佛在唤醒满院的植物和睡眼惺忪的太阳。从春天开始，院子里就满是花果的芬芳：枣花的甜腻、苹果的清香、石榴的浓香……借着第一缕阳光，伸着懒腰，在炕上就可以推开低矮的木格子窗，而窗外触手可及就是两棵石榴树。两棵石榴的花一样艳丽，但却不是一个品种，一棵是甜石榴，一棵是酸石榴。这是嫁接的成果，当时会这门技艺的人还是凤毛麟角，而姥爷就是这样的能人。院子里的梨树也是这样，一棵树的两个枝丫上，经过姥爷嫁接，竟能长出两种不同口味的梨。

姥爷会双手打算盘、懂果树嫁接、会侍弄庄稼，他从不显山露水，不谈论他人的是非，也不爱管闲事……在我心中，姥爷是神一般的存在。可惜，我还未长大，姥爷已离开了我们。

生命就是这样，充满遗憾，徒劳感慨。我爱的姥爷就这样如老物件一般，渐渐消逝，淡去在我的记忆里。